



联合国

FCCC/PA/CMA/2018/L.1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11 Dec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
《公约》缔约方会议
第一届会议第三期会议
2018 年 12 月 2 日至 14 日，卡托维兹
议程项目 6(a)
会议结束
通过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
《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 会议第三期会议报告草稿

报告员：耶奥格·伯斯廷先生(挪威)

目录

(待补)

一. 会议开幕

(议程项目 1)

1. 根据《巴黎协定》第十六条第六款，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第三期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 日在波兰卡托维兹国际会议中心由《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第三期会议¹ 主席米哈尔·库尔提卡先生主持开幕。

¹ 《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第三期会议与缔约方会议(缔约方会议)第二十四届会议和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四届会议同时举行。《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议事情况分别载于单独的报告。在届会期间召开的缔约方会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联席会议的会议记录载于缔约方会议的报告，并且在《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报告中交叉引用。



二. 组织事项

(议程项目 2)

A. 通过议程

(议程分项目 2(a))

2. 《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在 2016 年 11 月 16 日第 5 次会议上通过了第一届会议议程。² 通过的议程和说明载于 FCCC/PA/CMA/2018/1 号文件。

B. 《公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的适用

(议程分项目 2(b))

(待补)

C. 增选主席团成员

(议程分项目 2(c))

(待补)

D. 工作安排

(议程分项目 2(d))

3. 经主席提议,《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决定采用与缔约方会议全体会议期间提出的相同的工作安排方式。³

(待补)

三. 议程项目 2(e)至 5

(待补)

四. 会议结束

(议程项目 6)

A. 通过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

(议程分项目 6(a))

4. 在 12 月 XX 日第 XX 次会议上,《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审议了第一届会议第三期会议的会议报告草稿,并经主席提议,授权报告员在主席的指导下和秘书处的协助下完成会议报告。

² FCCC/PA/CMA/2016/3, 第 4 段。

³ FCCC/CP/2018/L.1.

B. 会议闭幕

(议程分项目 6 (b))

(待补)
